

苏州苏试试验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 年 3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因公告格式不准确，现就相关内容补充更正披露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基本情况

1、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提议人	控股股东苏州试验仪器总厂		
提议理由	鉴于公司当前稳定的经营和盈利情况以及良好的发展前景，资本公积充足，为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快速发展的经营成果，提高公司股票的流动性，提升公司的形象和实力。		
	送红股（股）	派息（元）	公积金转增股本（股）
每 10 股	0	2.00	10
分配总额	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份总数 62,8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2,560,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此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后，公司股份总数将增加至 125,600,000 股。		
提示	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若股本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2、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

3、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1) 公司的主营业务振动试验设备研制及环境与可靠性试验服务，属于高端装备制造业及高技术制造服务业，对于新产品研发、生产及提高产品质量可靠性具有重要作用，并成为现代产品可靠性工程的重要组成部分。下游客户涵盖航空航天、舰船、汽车、电子电器、轨道交通、石油开采等众多行业。2009 年起，公司实施“双轮驱动”战略，以力学环境试验设备生产制造的技术和研发优势为依托，为客户提供从试验设备需求到试验方案设计及试验服务提供的一体化环境试验服务解决方案。从第一个全资子公司苏州广博力学环境实验室有限公司开始，成立了独立于承试方和使用方之间的第三方专业从事产品的环境适应性和可靠性试验的综合环境实验室。在继续稳步发展制造业的同时，加大现代制造服务业的投入，以点带面，开展试验技术服务辐射，根据实验室服务的可复制性及客户合理服务半径等特点先后建立了北京创博、重庆广博、广州众博、上海众博、南京广博、成都广博和青岛海测等 7 家实验室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初步形成了全国实验室连锁网络。

近几年来，公司业绩一直保持稳定的增长，试验设备业务年增长 10%以上，试验服务业务年增长 30%以上，为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快速发展的经营成果，提高公司股票的流动性，提升公司的形象和实力，公司控股股东提出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2)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8,419,343.75 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30,632,247.82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063,224.78 元后，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64,955,407.88 元，资本公积金为 202,943,858.11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11,379,633.57 元，资本公积金为 202,910,358.05 元。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份总数

62,8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2,560,000.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充足。

实施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匹配，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该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合理。

二、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持股变动情况及未来减持计划

1、提议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分配预案披露日前 6 个月不存在股东增持或减持的情形；

2、提议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未来 6 个月内没有减持股份计划；根据公司 2015 年 12 月 24 日《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预披露补充更正公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确认，在本分配预案披露日后 6 个月内，以上人员不主动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接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减持计划通知，但不排除未来 3 个月后有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中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对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投资者持股比例没有实质性的影响。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 62,800,000 股增加至 125,600,000 股，按新股本摊薄计算，公司 2015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0.39 元，每股净资产为 3.54 元。

2、公司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 6 个月中，首发类限售股于 2016 年 1 月 22 日解除限售，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14,9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79%；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14,7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50%。

公司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后 6 个月，不存在限售股解禁或限售期即将届满情形。

3、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须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执行内幕知情人的范围，对知悉本事项

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并进行了备案登记。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苏试试验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29日